

证券代码：872628

证券简称：英迪迈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

券

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张鹏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8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3 人，列席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与会股东一致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应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予以披露。全体股东对《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布的《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、《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根据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董事会拟定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报告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提出了 2025 年的工作重点及设想，各位股东审议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根据 2024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各位股东审议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

各位股东审议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的经营计划，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增长的需求，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监事会拟定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报告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提出了 2025 年的工作重点及设想，各位股东审议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修改公司<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修改公司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修改公司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修改公司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修改公司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修改公司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章程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协力（南通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吴菊华、周珏魏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

所审议的议案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上海市协力（南通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